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云政办函〔2017〕136号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云南省 教育卫生补短板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州、市人民政府，省直各委、办、厅、局：

为推进我省现代职业教育扶贫工程和县级公立医院及妇女儿童医院扶贫工程行动计划的实施，省人民政府决定成立云南省教育卫生补短板建设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组 长：宗国英 常务副省长

副组长：高峰 副省长

成 员：赵瑞君 省政府副秘书长

尹 勇 省政府副秘书长

杨洪波 省发展改革委主任

周 荣 省教育厅厅长

孙青友 省监察厅厅长

陈建国 省财政厅厅长

杨榆坚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厅长
黄文武 省国土资源厅厅长
张纪华 省环境保护厅厅长
李玛琳 省卫生计生委主任
吴绍吉 省审计厅厅长
孙 贇 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洪正华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行长
王喜良 昆明市市长
郭大进 昭通市市长
董保同 曲靖市市长
张德华 玉溪市市长
杨 军 保山市市长
杨 斌 楚雄州州长
红河州州长（因州长人选未定，待确定后自行递补）
张秀兰 文山州州长
杨照辉 普洱市市长
罗红江 西双版纳州州长
杨 健 大理州州长
龚敬政 德宏州州长
郑 艺 丽江市市长
纳云德 怒江州州长
齐建新 迪庆州州长

张之政 临沧市市长

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办公室在省发展改革委，办公室主任由杨洪波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刘德强、省教育厅副厅长郑毅、省财政厅副厅长赵镇康、省卫生计生委副主任李善荣、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刘勇、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副行长黄志平担任。

在省教育厅、卫生计生委分别设立教育、卫生项目建设推进办公室，办公室主任分别由周荣、李玛琳兼任。

二、工作职责

领导小组主要职责：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教育卫生补短板建设工作的有关决策部署和会议精神，统筹协调全省教育卫生补短板建设工作，研究全省教育卫生补短板建设重大政策措施，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落实教育卫生补短板建设工作具体任务。

综合协调办公室和教育、卫生项目建设推进办公室要按照《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现代职业教育扶贫工程和县级公立医院及妇女儿童医院扶贫工程行动计划的通知》（云办发〔2016〕57号）要求，切实履行好各自工作职责。

三、有关要求

（一）各成员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领导小组的决定事项和确定的工作任务，及时、主动研究我省教育卫生补短板建设工作，

各负其责、密切配合、互通信息、相互支持，努力形成工作合力。

(二) 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由成员单位相应岗位职责人员自行递补，报领导小组备案，不再另行发文。教育卫生补短板建设工作完成后领导小组自行撤销。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7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省委各部委，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法院，省检察院，云南省军区。
滇中新区管委会。

